

证券代码：600395

证券简称：盘江股份

编号：临 2020-037

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易国晶先生主持，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出席会议的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同意该议案。

二、《关于受托管理贵州松河煤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的5名董事回避表决。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公司公告(临2020-038)。

为了避免潜在同业竞争，充分发挥公司煤矿管理优势，提高整体经济效益，会议同意公司受托管理贵州松河煤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煤矿安全、生产、经营等业务，并按照公允定价的原则由贵州松河煤业发展有限责任

公司向公司支付管理费用，托管期限为三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函，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7日